

# 試驗報告

報告編號： NPE25100047

頁 數： 1 of 1

報告日期：114年01月21日

委託單位：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委託單位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5號

受驗單位：-----

受驗單位地址： -----

樣品名稱： 水樣

採樣日期： 114年01月10日08時35分

試驗單位：環境實驗室-台北

樣品編號： NPE25100047001

試驗日期：114年01月11日

收樣日期： 114年01月10日17時30分

聯絡人：魏建國

試驗方法：自訂方法-水中退伍軍人菌分離與鑑定試驗標準作業程序，文件編號：TESP-PE-007(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傳染病標準檢驗方法-水中退伍軍人菌分離與鑑定及NIEA E238.5)

### 試驗結果：

[illegible]

注意事項：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採樣程序依照試驗標準作業程序文件編號：TESP-PE-007。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1.5E+02，即為 $1.5 \times 10^2$ 。

Seen

Chieh Sun, M.S./ Superviso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最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